

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的排他期已届满，期间新增鼎投入了大量的人力和资源，已完成对公司及子公司的全面尽调工作。协议双方正加快推进具体合作项目的落地，目前整个商谈很顺利，但暂未签署具体合作协议。如有最新进展情况，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01 月 14 日与上海新增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增鼎资产管理公司”）签订了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框架协议》”）。公司于 2021 年 01 月 15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《公司关于签订〈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1）：新增鼎拟依托综合产业优势，在过往成功实践与经验的基础上，充分整合双方优势资源，引进先进资产运营管理模式，在主业不变、注册地不变的前提下，帮助公司走出困境并转型升级，实现公司高质量快速发展。

根据《框架协议》约定的排他性条款，公司承诺了四个月的排他期。目前排他期已届满，期间新增鼎投入了大量的人力和资源，已完成对公司及子公司的全面尽调工作。协议双方正加快推进具体合作项

目的落地，目前整个商谈很顺利，但暂未签署具体合作协议。如有最新进展情况，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日